

ICS 91.140.90  
CCS Q 78

# DB4401

广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 4401/T 106—2021

---

##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规范

Specification of elevator safeguards for important places

2021 - 04 - 16 发布

2021 - 05 - 15 实施

---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工作程序.....	1
4.1 基本原则.....	1
4.2 保障准备.....	2
4.3 应急处置.....	2
5 工作要求.....	2
5.1 使用单位.....	2
5.2 制造单位.....	2
5.3 维护保养单位.....	2
5.4 检验检测机构.....	3
5.5 应急处置机构.....	3
5.6 安全监管部门.....	4
6 保密规定.....	4
附录 A（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自查.....	5
附录 B（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维护保养单位自查.....	7
附录 C（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附加性检验项目.....	8
附录 D（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附加性检验意见通知书.....	10
附录 E（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应急处置流程.....	11
附录 F（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应急事件处置情况上报表.....	12
附录 G（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监管检查.....	13
参考文献.....	15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广州市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巍、李国强、任馨、蔡少林、叶亮、喻彪、杨昌炫、陈力、彭啸亚、李刚、黄少坤、陈文琦、余国勋、刘余、余昆、张丹、庞真宽、卫展豪。



#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提出了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的工作程序，规定了电梯使用单位、制造与维护保养单位、检验检测机构、应急处置机构、安全监管部门保障的具体工作及相关保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广州市行政区域内重要场所涉及的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根据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安全监管要求，需要重点保障的电梯可参照执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7024—2008 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术语

GB/T 20900—2007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风险评价和降低的方法

## 3 术语和定义

GB/T 7024—2008和GB/T 20900—2007中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重要场所** important places

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安全监管要求，确定需要重点保障的场所。

### 3.2

**电梯安全保障** elevator safeguards

电梯使用管理、维护保养、检验检测、应急处置以及安全监管等为电梯安全运行所采取的保障性活动。

### 3.3

**保障责任方** responsible parties

涉及电梯安全保障活动的相关责任主体单位。

### 3.4

**附加性检验** additional inspection

检验检测机构受行政管理部门或使用单位委托，在电梯检验合格的基础上，为提高安全技术性能所增加的功能性验证。

## 4 工作程序

### 4.1 基本原则

重要场所电梯的安全保障工作应遵循“重点部署、快速响应、专业高效、责任清晰”原则，严格按照电梯安全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安全监管部门的要求实施。

## 4.2 保障准备

包括重要场所的确定、保障电梯设备清单的拟定以及安全监管部门对清单的核定。  
包括制定方案、落实人员、开展培训、实施保障等。

## 4.3 应急处置

包括提升优先响应级别、增设应急救援标识、加快困梯救援速度、及时上报故障信息等。

## 5 工作要求

### 5.1 使用单位

- 5.1.1 应全面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设置电梯安全保障部门，负责保障工作。
- 5.1.2 应建立以岗位责任制为核心的电梯运行管理制度，内容至少包括事故与故障的应急措施和救援预案，电梯钥匙使用管理制度等。
- 5.1.3 应建立健全电梯安全技术档案、隐患处置和应急救援等相关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建立“一梯一档”，在电梯使用期内长期保存。
- 5.1.4 应配备专梯专用的紧急报警装置，设置固定值班场所，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实行 24 小时值守。
- 5.1.5 宜选择电梯原制造单位实施电梯维护保养，不具备条件的，应选取行业信用评级为优的单位并实施大包式维护保养。
- 5.1.6 应为维护保养单位提供常用零部件的专用存储场所。
- 5.1.7 每季度应至少开展一次自查，具体项目见附录 A。
- 5.1.8 应制定保障性电梯应急预案，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电梯应急演练，并做好演练记录和总结。演练内容应包括在轿厢和对重重量平衡工况下，电梯处于非平层时的应急救援。
- 5.1.9 应委托经核准的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在电梯检验合格基础上，每年对电梯进行一次附加性检验。
- 5.1.10 对使用年限超过 15 年的电梯，每两年应至少进行一次安全评估，根据评估结论对电梯进行更新、改造或重大修理。
- 5.1.11 应为新装电梯配备自动救援操作装置。
- 5.1.12 应购买电梯安全责任保险。
- 5.1.13 宜安装智能监测系统，及时获取电梯实时运行状态，将监测系统实时状态连接到应急处置机构的电梯运行安全监管平台，如有智能监测系统，应确保运作持续有效，监测数据应当至少保存一个月。

### 5.2 制造单位

- 5.2.1 委托其他单位安装、改造、修理的，应进行安全指导和监控，并按照安全技术规范校验和调试。
- 5.2.2 应对电梯安全运行状况进行跟踪并作出记录，发现安全隐患应向使用单位和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报告。
- 5.2.3 应优先保障零部件的供应，建立整机、重要零部件溯源制度。
- 5.2.4 应提供安全运行和故障处理的技术指导，协助开展应急救援等专业技能培训。
- 5.2.5 应配合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开展安全评估工作。
- 5.2.6 如电梯为非原制造单位维护保养的，电梯制造单位应向电梯的维护保养单位或者使用单位提供必要的技术帮助。
- 5.2.7 应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电梯使用情况跟踪，并由技术负责人或其授权人员确认。

### 5.3 维护保养单位

- 5.3.1 应成立电梯保障部门，由项目负责人落实岗位职责和排班部署。日常维护保养计划应至少提前1个月报送至使用单位。
- 5.3.2 应保障常用零部件的有效供给。
- 5.3.3 应至少配备一名持有效电梯作业资格证、工作经验5年（含）以上的人员，每10天至少开展一次维护保养。
- 5.3.4 应由持有效电梯作业资格证、工作经验2年（含）以上的人员实施24小时驻场值守，当收到困人报告后应在15分钟内到达现场。
- 5.3.5 排除电梯故障后，应实施24小时监测运行，确保隐患消除，并做好故障记录。短期内无法排除的，应做好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并及时报送方案至使用单位。
- 5.3.6 应配合使用单位，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电梯应急演练，确保使用单位能正确处置电梯应急事件。
- 5.3.7 应对使用单位相关人员每半年开展一次安全培训。
- 5.3.8 宜采用现代信息管理技术，对维护保养质量和维护保养行为实施重点监控。采用无纸化维保记录的，数据信息应保存至第三方机构，确保客观、公正和安全。
- 5.3.9 应配合电梯原制造单位对电梯安全运行状况进行跟踪。
- 5.3.10 应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电梯自行检查，并由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确认，自查表报送至使用单位留存，具体项目见附录B。

#### 5.4 检验检测机构

- 5.4.1 应成立电梯保障性检验部门，由检验机构技术负责人负责，检验人员应从事电梯检验工作6年（含）以上或取得电梯检验师资格，熟悉检验工作且从未出现检验责任事故。
- 5.4.2 应定期召开专项工作会议，根据电梯运行情况和故障记录，运用大数据统计分析，制定相应附加性检验方案，经技术负责人审核通过后实施。
- 5.4.3 检验方案应根据使用单位要求，按照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确定检验项目，具体增加项目见附录C。
- 5.4.4 附加性检验发现安全隐患，应与保障责任方充分沟通确认整改意见，具体见附录D。
- 5.4.5 发现严重隐患，应立即向安全监管部门报告。
- 5.4.6 应根据使用单位安全评估要求，参照电梯安全评估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制定安全评估方案，及时出具评估报告。
- 5.4.7 安全评估人员应从事安全评估工作5年（含）以上或取得电梯检验师资格，且经培训授权，熟悉安全评估工作，具备技术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从未出现检验责任事故。
- 5.4.8 应及时为安全监管部门监督检查提供技术服务。

#### 5.5 应急处置机构

- 5.5.1 应设立市一级电梯应急处置机构，应急处置人员应从事电梯应急处置工作6年（含）以上，熟悉电梯应急处置流程，具备沟通服务能力。
- 5.5.2 应建立24小时应急处置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地理信息系统、应急救援热线电话标识、电梯应急救援编码等信息，具体见附录E。
- 5.5.3 应设立24小时应急处置优先响应机制，全程跟进处置情况，发现严重隐患，应立即报告安全监管部门。
- 5.5.4 应及时上报电梯应急事件，具体见附录F。
- 5.5.5 应定期统计电梯使用、维护保养情况并开展风险分析，向安全监管部门出具电梯安全状况风险预警报告。
- 5.5.6 应委派技术专家指导电梯应急处置演练的实施。技术专家应从事应急处置工作5年（含）以上

或取得高级工程师（含）职称，熟悉应急处置流程。

5.5.7 应根据使用单位安全管理要求，定期开展安全乘梯宣传。

5.5.8 应设置电梯运行安全监管平台，实时监测电梯运行状态。

## 5.6 安全监管部门

5.6.1 应加强电梯安全保障监管工作，负责电梯安全保障工作的部署、协调及监督检查，对使用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检查项目见附录 G。

5.6.2 应将电梯安全保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5.6.3 应督促电梯相关保障责任方落实责任，及时更新电梯台账。

5.6.4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电梯安全风险分析会议，提升电梯风险防范水平。

## 6 保密规定

保障责任方应遵守相关保密规定。

附录 A  
(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自查

重要场所电梯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情况检查项目、检查要求如表A.1所示。

表 A.1 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自查表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求	检查结果
1	电梯使用标志	电梯使用登记等标志是否有效并张贴在电梯显著位置。	
2	电梯安全管理人员持证情况	1)电梯安全管理人员档案是否齐全； 2)电梯安全管理人员是否持证上岗、证书作业项目与实际作业项目是否一致；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证书聘用栏目有无聘用信息并加盖公章； 3)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记录是否齐全。	
3	安全管理制度、电梯三角钥匙使用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岗位安全责任制度和电梯三角钥匙使用管理制度。	
4	电梯事故风险防范、应急救援预案和演练记录	1)是否按要求制定针对性的电梯应急预案； 2)是否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电梯应急演练，并作出记录。	
5	日常检查与使用状况记录、运行故障和事故记录	电梯档案，日常检查与使用状况记录、运行故障和事故记录是否齐全。	
6	定期检验和整改情况	1)电梯监督检验、定期检验报告是否齐全； 2)《特种设备检验意见通知书》《重要场所电梯附加性检验意见通知书》中反馈的问题，是否采取有效的措施完成整改。	
7	电梯维护保养单位资质及人员资质、定期自行检查记录	1)电梯维护保养合同是否存在有效期内； 2)维护保养单位是否有相应资质； 3)电梯维护保养人员上岗证是否有效。	
8	维护保养记录情况	电梯维护保养记录，是否有2人以上维护保养人员到场维护保养；是否按10天周期进行维护保养；是否有持证维护保养人员及使用单位的安全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维护保养记录是否完整、及时、真实和有效。	
9	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张贴情况	电梯安全注意事项、警示标志、紧急报警标志、96333标示等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按规定张贴。	
10	电梯内报警装置	紧急报警装置是否专梯专用且有详细操作指引，是否配备专职安全管理员24小时值守。	
11	呼层、楼层等显示情况	内外选按钮和楼层显示功能是否正常。	
12	防止门夹人的保护装置	电梯防止门夹人的保护装置是否有效。	
13	限速器	维护保养单位出具的限速器动作速度校验记录，是否在校验有效期内（使用年限不超过15年内的每2年一次，超过15年的限速器每年一次）。	

表A.1 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情况自查表（续）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求	检查结果
14	机房温度	机房工作环境是否满足要求。	
15	井道和底坑环境	井道和底坑环境是否满足电梯正常工作条件。	
16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急停”开关	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出入口处红色中文“停止”开关是否有效，指示标识张贴是否符合要求。	
17	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防护挡板	当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当扶手带外缘与障碍物之间距离小于 400mm 时，是否按要求在扶梯在与楼板交叉处以及各交叉设置的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之间应设置固定防护挡板。	
18	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梯级、踏板或者胶带与围裙板间隙	自动扶梯或者自动人行道的围裙板应当设置在梯级、踏板或者胶带的两侧，任何一侧的水平间隙是否不大于 4mm，并且两侧对称位置处的间隙总和不大于 7mm。	
19	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梯级和梳齿板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梯级和梳齿板是否缺损。	

## 附录 B

(资料性)

## 重要场所电梯维护保养单位自查

重要场所电梯维护保养单位自查项目及表B.1所示。

表 B.1 重要场所电梯维护保养单位自查表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求	检查结果
1	维护保养合同	1)是否取得符合要求的维护保养单位资质; 2)是否与使用单位签署合法有效的维护保养合同。	
2	维护保养人员持证上岗以及相关培训	1)是否按要求配备维护保养人员; 2)维护保养人员是否取得有效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3)维护保养作业人员是否通过安全教育培训考核。	
3	维护保养方案	1)是否制定维护保养计划与方案,使电梯达到安全要求,保证电梯能够正常运行; 2)对于发现的问题需要通过增加维护保养项目(内容)予以解决时,维护保养计划与方案是否及时修订。	
4	维护保养记录	1)维护保养设备基本情况和技术参数是否填写清晰完整,且与设备信息一致; 2)使用单位、使用地点等信息是否与现场信息一致,且填写清晰完整; 3)维护保养单位、维护保养日期是否填写清晰完整,维护保养人员、使用单位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签字确认; 4)维护保养项目、进行的维保工作以及达到的要求等是否填写完整,对于调整、更换的零部件是否有详细记载。	
5	维护保养自行检查记录及报告	1)是否开展自行检查,是否有自行检查和审核人员的签字、加盖维护保养单位公章或者其他专用章的自行检查记录或者报告; 2)自行检查项目及其内容是否满足要求。	
6	维护保养现场作业	维护保养现场作业人员数量、自身安全防护以及作业现场围蔽、警示等是否按要求; 1)在业务所在地有固定的经营场所,配备相应作业人员、仪器设备,并书面告知所在地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 2)维护保养现场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二人,并做好自身安全防护; 3)在维护保养期间采取围蔽、警示等安全防护措施; 4)至少每10日对电梯进行一次清洁、润滑、调整和检查等维护保养工作,并经使用单位签字确认; 5)在维护保养结束前对维护保养质量进行复核。	
7	安全培训及应急演练	是否配合使用单位,按时开展电梯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安全培训及应急演练记录是否完整。	
8	应急救援	1)是否设立24小时值班电话; 2)接到电梯困人故障报告后,救援人员是否在15分钟内到达现场。	

## 附录 C

(资料性)

##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附加性检验项目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附加性检验增加项目如表C.1所示。

表 C.1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附加性检验增加项目表

检验大项	项目编号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与方法											
1 综合性能	1.1	电梯速度	用速度检测仪器进行检测，确保当电源为额定频率和额定电压时，载有 50% 额定载重量的轿厢向下运行至行程中段（除去加速度和减速度段）时的速度，不应大于额定速度的 105%，宜不小于额定速度的 92%。											
	1.2	起动加速度、制动减速度和 A95 加速度、A95 减速度	用电梯加减速度测试等仪器测量，确保乘客电梯起动加速度和制动减速度最大值均不应大于 $1.5\text{m/s}^2$ 。 当乘客电梯额定速度为 $1.0\text{m/s} < v \leq 2.0\text{m/s}$ 时，A95 加、减速度不应小于 $0.5\text{m/s}^2$ ； 当乘客电梯额定速度为 $2.0\text{m/s} < v \leq 6.0\text{m/s}$ 时，A95 加、减速度不应小于 $0.7\text{m/s}^2$ 。											
	1.3	振动	用电梯综合性能测试仪等对轿厢振动情况进行测量： 1)乘客电梯轿厢运行在恒加速度区域内的垂直（Z 轴）振动的最大峰峰值不应大于 $0.30\text{m/s}^2$ ，A95 峰峰值不应大于 $0.20\text{m/s}^2$ ； 2)乘客电梯轿厢运行期间水平（X 轴和 Y 轴）振动的最大峰峰值不应大于 $0.2\text{m/s}^2$ ，A95 峰峰值不应大于 $0.15\text{m/s}^2$ 。											
	1.4	平层准确度和平层保持精度	用直尺，测量相关数据： 1)轿厢平层准确度宜在 $\pm 10\text{mm}$ 范围内； 2)平层保持精度宜在 $\pm 20\text{mm}$ 范围内。											
	1.5	噪声	采用声级计、电梯综合性能测试仪等，测量噪声值： 1) 噪声应满足以下要求：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额定速度 (m/s)</th> <th><math>v \leq 2.5</math></th> <th><math>2.5 &lt; v \leq 6.0</ma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额定速度运行时机房内平均噪声值 dB(A)</td> <td><math>\leq 55</math></td> <td><math>\leq 60</math></td> </tr> <tr> <td>运行中轿厢内最大噪声值 dB(A)</td> <td><math>\leq 55</math></td> <td><math>\leq 60</math></td> </tr> <tr> <td>开关门过程中最大噪声值 dB(A)</td> <td colspan="2"><math>\leq 65</math></td> </tr> </tbody> </table> 注：无机房电梯的“机房内平均噪声值”是指距离曳引机 1m 处所测得的平均噪声值。 2) 轿厢在电梯运行过程中及开关门过程中应无异响。	额定速度 (m/s)	$v \leq 2.5$	$2.5 < v \leq 6.0$	额定速度运行时机房内平均噪声值 dB(A)	$\leq 55$	$\leq 60$	运行中轿厢内最大噪声值 dB(A)	$\leq 55$	$\leq 60$	开关门过程中最大噪声值 dB(A)	$\leq 65$
额定速度 (m/s)	$v \leq 2.5$	$2.5 < v \leq 6.0$												
额定速度运行时机房内平均噪声值 dB(A)	$\leq 55$	$\leq 60$												
运行中轿厢内最大噪声值 dB(A)	$\leq 55$	$\leq 60$												
开关门过程中最大噪声值 dB(A)	$\leq 65$													
2 电磁兼容测试	2.1	电能质量及工作环境检查	1)用电能质量检测仪，对电梯的供电电源进行检查，分别选择电梯待机和运行两个状态进行测量，检查供电电压、频率，以及相关谐波分量情况： ①电源输入电压波动在额定电压值 $\pm 7\%$ 的范围内。 ②电梯主电源谐波分量不得超过标准 GB/T 24807-2009 中表 4 的限值要求。 2)机房或者机器设备间的空气温度应保持在 $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之间。											
	2.2	保护接地地线检查	1)重点检查门机(必要的时候动力线和信号线控制线选用屏蔽线缆)、门机控制系统、光幕、内呼板、外召板、控制柜(必要的时候动力线和信号线控制线选用屏蔽线缆)、以及曳引机等接地，确保所有电气设备及线管、线槽的外露可以导电部分应当与保护线（PE）可靠连接，接地电阻 $\leq 4\Omega$ 。 2)目测检查控制柜内以及电梯主电源箱内是否有 EMC 抗扰度防护器件。											

表 C.1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附加性检验项目表（续）

检验大项	项目编号	检验项目	检验要求与方法
2 电磁兼容测试	2.3	静电放电抗扰度	对选定有可能人手触摸到的控制电路外壳的敏感部位，施加正负 4kV 接触放电或者正负 8kV 空气放电，每点每个极性各十次，每次放电间隔时间为 1 秒钟，样品应可满足标准 G/T 24808-2009 的级判据。
	2.4	射频电磁场抗扰度	因在非暗室环境进行试验，所以用替代模拟法(对讲机和信号干扰仪分别作为发射天线)进行射频空间辐射抗扰度试验，试验主要考虑对象为电梯轿门门机控制系统、层门侧相关电控部件、电梯控制柜，以及扶梯外露各感应器等。



DB4401

附录 D

(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附加性检验意见通知书

使用单位：\_\_\_\_\_维护保养单位：\_\_\_\_\_

制造单位：\_\_\_\_\_注册代码：\_\_\_\_\_

设备自编号：\_\_\_\_\_

根据重要场所电梯安全保障工作要求，我机构于 年 月 日开展附加性检验工作，发现设备存在以下情况，请 年 月 日前将完成整改并将整改情况报送至我机构。

项目编号	不符合情况
<p>检验人员：_____ 检验机构（章）</p> <p>联系电话：_____ 检验日期：__年__月__日</p> <p>使用单位联系人：_____ 维护保养单位联系人：_____</p> <p>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p> <p>日期：__年__月__日 日期：__年__月__日</p>	

附录 E  
(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应急处置流程

重要场所电梯应急处置流程如图E.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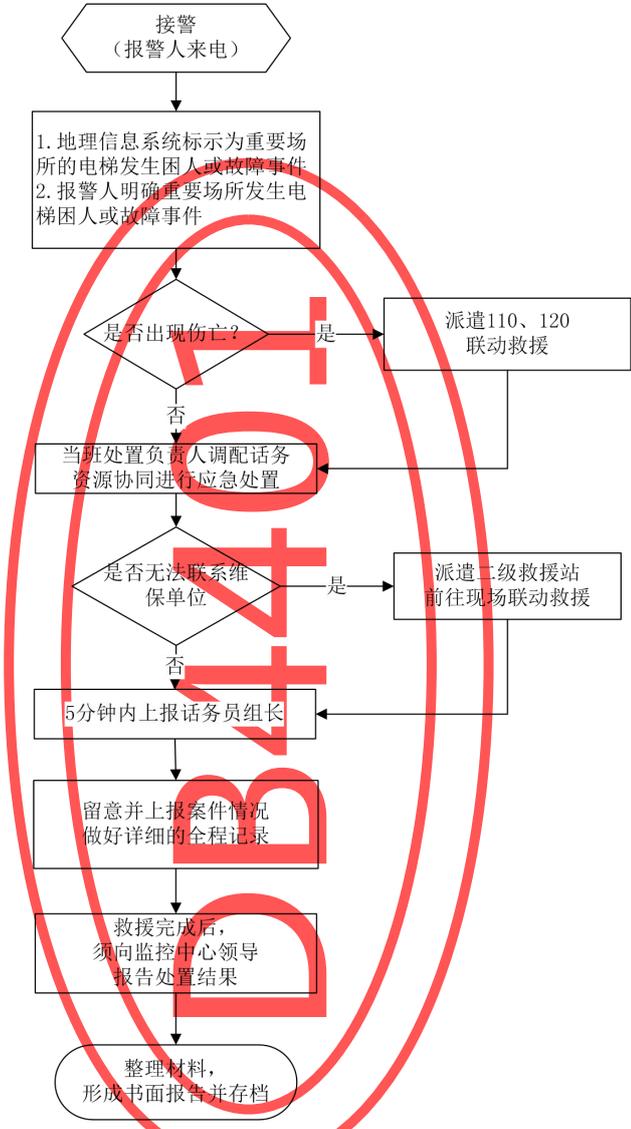


图 E.1 重要场所电梯应急处置流程图

附录 F

(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应急事件处置情况上报表

使用单位：\_\_\_\_\_

维护保养单位：\_\_\_\_\_

注册代码：\_\_\_\_\_

设备自编号：\_\_\_\_\_

根据重要场所电梯应急事件上报要求，我机构于 年 月 日收到该设备应急事件，情况

如下：

日期	事件内容
<p>联系人：_____ 应急处置机构名称：_____</p> <p>联系电话：_____ 上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p>	

附 录 G  
(资料性)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监管检查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监管检查应包含检查部门、检查项目及内容、使用单位名称、使用单位负责人、检查日期、联系方式等。检查项目及内容见表G.1。

表 G.1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监管检查表

检查部门：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负责人：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编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备注
1	机构及制度	是否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2		是否按规定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责任制，事故报告、处理、责任追究制度和执行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3		是否制定事故应急专项预案并有演练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4	设备档案	是否建立设备档案，档案是否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5		所抽查设备是否在定期检验有效期内。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6		所抽查的设备是否按规定进行日常维护保养或者定期自行检查并有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7	人员档案	抽查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证件是否在有效期内。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8		是否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9	作业人员	现场作业人员是否具有有效证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0	使用登记及	是否有使用登记标志，并按规定固定在电梯的显著位置，是否在下次检验期限内。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1	警示标记	安全注意事项、96333 标识和警示标志是否置于易于为乘客注意的显著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表G.1 重要场所电梯安全监管检查表（续）

编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备注
12	安全装置	电梯内设置的报警装置是否可靠，联系是否畅通。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3		抽查呼层、楼层等显示信号系统功能是否有效，指示是否正确。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4		门防夹保护装置是否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5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入口处急停开关是否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6		限速器校验报告是否在有效期内。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7		是否配置电梯监控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8	维保情况	维保合同是否有效，维保资质及人员资质是否满足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19		是否有经安全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维保记录，维保周期是否符合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20		是否配备电梯应急救援装备，并合理安放应急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21	自查整改	是否完成电梯的隐患排查、整改和治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此项	

注：此检查表可根据重要场所安全要求做适量调整。

检查人员（签名）：\_\_\_\_\_

使用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参 考 文 献

- [1] GB 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 [2] GB 16899—2011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 [3] GB/T 10058—2009 电梯技术条件
- [4] GB/T 24474—2009 电梯乘运质量测量
- [5] GB/T 24808—2009 电磁兼容 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产品系列标准 抗扰度
- [6] DBJ440100/T 219—2015 长期服役电梯安全评估方法
- [7] TSG T7001—2009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 [8] TSG T7005—2012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 [9] TSG 08—2017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
- [10] TSG T5002—2017 电梯维护保养规则



DB4401